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13 年 0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 點：新竹市東區公道五路三段 1 號 2 樓（晶宴會館御豐館之星辰一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 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136,000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 157,000 股)

出席股東股份總數：17,087,030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為 2,343,207 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84.86%

主 席：方泰又董事長



記 錄：王瑩嬌



出席董事：方泰又董事長、劉冠君董事、邵正德董事、呂淨君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孫正強獨立董事、黃正昌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會計師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 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二案

案由：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三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請參閱附件五。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四案

案由：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  
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 112 年度提撥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5,453,069 元與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779,010 元，占獲利之比例為 7% 及 1%，皆以現金方式發放，以上決議數與  
112 年度認列之費用無差異。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五案

案由：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  
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  
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公司自112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40,600,000元，  
每股配發新台幣2.00662284元，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  
新台幣1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員工認股  
權行使、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核示變更、買回或註銷庫藏股或其他主客觀  
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授權董事長依本次股東會決  
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  
量，調整分配比例。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六案

案由：112年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112年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六。

(本案無股東提問)

## 第七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配合主管機關修訂「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依本公司實際經營狀況，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

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本案無股東提問)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三。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087,030權(含電子投票2,343,20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6,424,298權 (含電子投票2,343,181權)	96.12%
反對權數：8權 (含電子投票8權)	0.00%
無效權數：0權 (含電子投票0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62,724權 (含電子投票18權)	3.88%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112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087,030權(含電子投票2,343,20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6,424,298權 (含電子投票2,343,181權)	96.12%
反對權數：8權 (含電子投票8權)	0.00%
無效權數：0權 (含電子投票0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62,724權 (含電子投票18權)	3.88%

###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茲將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酌修文字敘述。「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087,030權(含電子投票2,343,20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6,424,298權 (含電子投票2,343,181權)	96.12%
反對權數：8權 (含電子投票8權)	0.00%
無效權數：0權 (含電子投票0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62,724權 (含電子投票18權)	3.88%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擬請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兼任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家公司職務
董事	漢京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淨君	奕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資深會計師 奕隆企管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087,030權(含電子投票2,343,20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6,424,148權 (含電子投票2,343,031權)	96.12%
反對權數：8權 (含電子投票8權)	0.00%
無效權數：0權 (含電子投票0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62,874權 (含電子投票168權)	3.88%

臨時動議：無。

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十時三十九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載明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之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 附 件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營業報告書**

竹陞科技，持續在發展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智能生態系道路上努力不懈，服務全球前十大晶圓代工廠、面板廠等高階製造客戶之智能自動化系統導入，協助客戶建構 Fab4.0 智慧工廠的建置，持續投入產品的研發並維持高競爭力。在此，再次向所有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長期對竹陞科技的支持與愛護，致上最誠摯感謝，並分享營運成果與展望。

**(一)112 年度營運成果：**

回顧 112 年，受到中美貿易戰及疫後影響，過去幾年過度消費及生產的後遺症經過一整年的調整與庫存去化，終於漸露曙光帶動客戶需求回溫，加上公司調整在大陸地區的營運重心佈局，轉回積極擴產的台灣深耕，因此上下半年營收分佈逐漸趨於穩健。受惠於客戶持續擴廠與許多驗證案逐步獲得展開，客戶需求動能持續加溫有機會延續至 113 年。此外，公司在客戶結構與營收佔比也做了優化，產品已經陸續成為頂尖半導體廠的首選與標配，這也表示未來公司有機會隨著客戶全球化擴張的效應，獲利持續成長。

竹陞科技傑出的經營成效，於 112 年 11 月獲得經濟部王美花部長頒發中小企業的最高殊榮「小巨人獎」，表揚優異的國際競爭力、外銷表現傑出及健全經營管理，這也是公司繼 109 年獲頒「新創事業獎」、110 年獲頒「創新研究獎」後再次獲得評審團肯定，是台灣極為罕見囊括經濟部三大獎肯定的企業。此外，公司歷經四個月選拔，從海內外百家企業中脫穎而出勇奪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頒發「品牌金船獎」，肯定公司的品牌價值與服務創新，並獲得蔡英文總統的親自接見與表彰。竹陞科技產品一直在朝如何協助客戶達到「數位轉型」及「淨零碳排」目標前進，成功的實績也吸引日本川崎市政府訪問團、創新研究獎聯誼會、工研院創價及商機拓展計畫小巨人獎歷屆得主至公司訪問交流。為了擴大市場佈局，我們與策略夥伴於美國成立合資公司 G2 TECHNOLOGY CORP.，除了就近服務客戶的安裝與保固需求，並尋求切入美國半導體大廠的銷售機會。公司除專注本業營運，致力於股東利益極大化外，亦積極投入公司治理，落實資訊充分揭露，提供完整訊息於股東及投資人，因此於 112 年 8 月受券商邀請舉辦首場實體法說會，說明公司的成長與展望。公司在持續追求成長與獲利的同時，也重視企業永續經營與社會責任，並向公益團體訂購肥皂與愛心月餅致贈給員工同享佳節喜悅。

**(二)財務收支與分析**

竹陞科技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達新台幣 255,259 仟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6%，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155,264 仟元，毛利率成長至 61%；合併營業利益

為新台幣 69,427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9,864 仟元。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9,516 仟股計算，每股獲利為 2.56 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47.98%，獲利再創下公開發行後的新高紀錄，目前在手訂單與驗證開發案持續成功導入客戶端，有機會在 113 年維持不錯成長幅度。此外，公司在成本與費用控管持續優化，雖然全球因為通膨及地緣政治還有許多不確定因素存在，但經營團隊會秉持專注本業、穩健策略，創造公司最佳報酬並回饋股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財報	112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55,259	219,238
營業毛利	155,264	120,419
營業利益	69,427	32,234
稅前淨利	71,669	37,437
稅後淨利	49,864	31,080
每股盈餘	2.56	1.73

### (三)公司發展策略展望與產業前景

展望 113 年，隨著地緣政治與供應鏈的調整，全球晶圓產業鏈持續推動在地化生產，以前晶圓廠集中在東南亞，現在每個國家都希望自有先進製程的晶圓廠，成為現在各強國的戰略部署。生成式預先訓練模型(GPT)所帶動的 AI 及 HPC 浪潮，有機會帶動新的一波桌機、筆電及手機的換機潮，進而促使晶片的生產需求。

資策會 MIC 112 年 11 月產業研究資料顯示，112 年以來總體經濟疲弱、終端需求低迷導致企業與消費市場買氣不佳，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供應鏈業者均面臨庫存水位過高、拉貨力道不足的影響。展望 113 年，隨著記憶體大廠減產控制讓價格回穩，預期將成為全球半導體市場 113~115 年拉動成長的主要動能。112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3.77 兆元，展望 113 年，預估產值將達新台幣 4.29 兆元，成長 13.7%，預期各次產業 113 年將有一至二成的成長幅度，其中晶圓代工仍為主要成長動能，特別是先進製造部分。

竹陞科技深耕半導體多年、產品創新不遺餘力，隨著節能降耗及智慧製造的大趨勢，公司將繼續在研發事業投注資源擴大觸角，打造進階的 Green Mode 及 AOI 解決方案，同時積極拓展國際市場的經銷商，讓竹陞科技 AIoT 智能方案可以行銷全世界。公司所提供之產品相容性高，可對應不同廠牌之半導體設備，加上多年設備安裝經驗，截至 112 年 12 月已累積 72 種廠牌、449 種機型成功施作案例，並已取得半導體領導廠商之認證，豐厚的實績經驗與新產品成功驗證，將持續帶動營收躍昇。

董事長：方泰又



總經理：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同意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暨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耀德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3 月 1 3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026 號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竹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竹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竹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依專業判斷，對竹陞集團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竹陞集團民國 112 年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竹陞集團主要從事服務高科技產業智能自動化系統、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相關業務，對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91,111 仟元及新台幣 30,714 仟元。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存貨金額重大，於辨認過時陳舊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係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竹陞集團之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包括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一致性。
2.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及金額與存貨明細一致、驗證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
3. 評估及確認淨變現價值決定之合理性，包含驗證淨變現價值之相關佐證文件。
4. 檢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之合理性。

### 銷貨收入認列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竹陞集團主要從事服務高科技產業智能自動化系統、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相關業務。主要收入認列係涉及人工判斷銷售商品移轉時點正確性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核對客戶訂單、銷貨憑證、所開立帳單及相關佐證文件之證實測試。
4.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竹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竹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竹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竹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竹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竹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竹陞集團民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负面影响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事務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鄭雅慧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 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1,159	54	\$	111,469	2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6,988	10		81,878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244	-		332	-
130X	存貨	六(三)		60,397	12		80,428	21
1410	預付款項			4,485	1		2,22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8	-		24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373,461</b>	<b>77</b>		<b>276,354</b>	<b>73</b>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3,171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90,942	19		79,512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2,448	-		3,36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512	1		5,3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0,267	2		14,269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5	-		73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11,935</b>	<b>23</b>		<b>103,272</b>	<b>27</b>
1XXX	<b>資產總計</b>		\$	<b>485,396</b>	<b>100</b>	\$	<b>379,626</b>	<b>100</b>

(續次頁)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43,000	43,000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34,361	7	-	-	-	
2170 應付帳款		9,429	2	27,915	27,915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11	-	131	13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3,199	7	24,631	24,63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5	-	12	1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98	3	8,209	8,20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25	-	220	22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443	1	1,474	1,4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31	-	1,939	1,939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5,322</u>	<u>20</u>	<u>107,531</u>	<u>107,531</u>	<u>28</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4,300	7	-	-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77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043	-	1,943	1,943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5,620</u>	<u>7</u>	<u>1,943</u>	<u>1,943</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30,942</u>	<u>27</u>	<u>109,474</u>	<u>109,474</u>	<u>29</u>	
<b>權益</b>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02,330	42	180,700	180,700	48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84,630	17	42,490	42,490	11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4	1	1,666	1,66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42	-	1,730	1,7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1,890	15	44,808	44,808	12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 1,837 )	-	( 1,242 )	1,242	-	
3500 庫藏股票		( 8,575 ) ( 2 )	-	-	-	-	
3XXX <b>權益總計</b>		<u>354,454</u>	<u>73</u>	<u>270,152</u>	<u>270,152</u>	<u>71</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485,396</u>	<u>100</u>	<u>\$ 379,626</u>	<u>379,62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金 額	度 %	111 年 金 額	度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55,259	100	\$ 219,238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				
	(二十三)	( 99,995)	( 39)	( 98,819)	( 45)
5900 营業毛利		155,264	61	120,419	5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20,811)	( 8)	( 22,407)	( 10)
6200 管理費用		( 34,036)	( 14)	( 28,624)	(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8,701)	( 11)	( 33,146)	(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2,289)	( 1)	( 4,008)	( 2)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 85,837)	( 34)	( 88,185)	( 40)
6900 营業利益		69,427	27	32,234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55	1	417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94	-	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166	1	5,17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518)	-	( 47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1,455)	( 1)	-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42	1	5,203	2
7900 稅前淨利		71,669	28	37,43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21,805)	( 9)	( 6,357)	( 3)
8200 本期淨利		\$ 49,864	19	\$ 31,080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六(十六)				
兌換差額		(\$ 595)	-	\$ 48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95)	-	\$ 4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269	19	\$ 31,568	1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9,864	19	\$ 31,080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9,269	19	\$ 31,568	14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 2.56		\$ 1.73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 2.50		\$ 1.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



##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報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資本 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未分配盈餘

財務報表換算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普通股 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 總額

##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0,000	\$ 40,000	\$ 1,504	\$ 551	\$ 1,860	\$ 14,713	(\$ 1,730)	\$ -	\$ 236,898
本期淨利	-	-	-	-	-	31,080	-	-	31,0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488	-	4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080	488	-	31,568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	-	-	1,115	-	( 1,115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30 )	130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三)	-	776	-	-	-	-	-	7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十四)	700	579	( 369 )	-	-	-	-	91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0,700	\$ 40,579	\$ 1,911	\$ 1,666	\$ 1,730	\$ 44,808	(\$ 1,242)	\$ -	\$ 270,152

##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0,700	\$ 40,579	\$ 1,911	\$ 1,666	\$ 1,730	\$ 44,808	(\$ 1,242)	\$ -	\$ 270,152
本期淨利	-	-	-	-	-	49,864	-	-	49,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595 )	-	( 59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864	( 595 )	-	49,269
111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	-	-	3,108	-	( 3,108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0,162 )	-	-	( 20,162 )
現金股利	-	-	-	-	-	( 488 )	488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現金增資	六(十二)(十三)	20,000	41,250	-	-	-	-	-	61,25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十四)	1,630	1,259	( 1,110 )	-	-	-	-	1,77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三)	-	-	741	-	-	-	-	741
買回庫藏股	六(十二)	-	-	-	-	-	-	( 8,575 )	( 8,575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2,330	\$ 83,088	\$ 1,542	\$ 4,774	\$ 1,242	\$ 71,890	(\$ 1,837)	(\$ 8,575)	\$ 354,4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1,669	\$ 37,437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二)	8,251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二)	1,84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8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518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1,755 )
租賃修改利益	( 6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 270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十九)	- ( 2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二十二)	741
		7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2,601	( 11,242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2
其他應收款	88	( 281 )
存貨	2,575	14,407
預付款項	( 2,262 )	1,557
其他流動資產	( 164 )	9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4,361	( 17,050 )
應付帳款	( 18,486 )	( 1,709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0	83
其他應付款	8,567	2,9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	12
負債準備	705	( 2,403 )
其他流動負債	( 1,408 )	1,3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053	38,796
支付之利息	( 518 )	( 475 )
收取之利息	1,755	417
支付所得稅	( 12,337 )	( 4,52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9,953	34,212

(續次頁)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 630)	(\$ 5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1	138
購置無形資產	六(七)	( 969 )	( 570 )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18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2 )	( 234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91	41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 3,171 )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 4,330 )</b>	<b>( 765 )</b>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1,000	60,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 44,000 )	( 60,000 )
買回庫藏股票		( 8,575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 1,631 )	( 1,362 )
長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35,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77 <sup>9</sup>	910
現金增資		61,25 <sup>0</sup>	-
發放現金股利		( 20,16 <sup>2</sup> )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 24,661 )</b>	<b>( 452 )</b>
匯率影響數		( 594 )	4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9,690	33,4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11,469	77,9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61,159	\$ 111,4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20~

會計主管：莊雅蘭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 財審報字第 23004025 號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依專業判斷，對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服務高科技產業智能自動化系統、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相關業務，對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88,187 仟元及新台幣 26,811 仟元。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存貨金額重大，於辨認過時陳舊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係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包括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一致性。
2.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及金額與存貨明細一致、驗證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
3. 評估及確認淨變現價值決定之合理性，包含驗證淨變現價值之相關佐證文件。
4. 檢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之合理性。

## 銷貨收入認列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服務高科技產業智能自動化系統、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相關業務。主要收入認列係涉及人工判斷銷售商品移轉時點正確性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核對客戶訂單、銷貨憑證、所開立帳單及相關佐證文件之證實測試。
4.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7,673	50	\$ 86,157	2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4,596	9	77,265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2,020	1	484	-		
130X 存貨	六(三)	61,376	13	81,881	22		
1410 預付款項		4,485	1	2,25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8	-	24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50,338</u>	<u>74</u>	<u>248,064</u>	<u>67</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7,137	4	20,158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90,850	19	79,247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2,448	-	3,36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512	1	5,38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0,267	2	14,269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6	-	20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25,430</u>	<u>26</u>	<u>122,635</u>	<u>3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475,768</u>	<u>100</u>	<u>\$ 370,699</u>	<u>100</u>		

(續次頁)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43,000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34,361	7	-	-		
2170 應付帳款		9,429	2	27,915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410	1	54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3,472	5	15,29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5	-	1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3,398	3	8,20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25	-	22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43	-	1,4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31	-	1,939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85,694</u>	<u>18</u>	<u>98,604</u>	<u>27</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4,300	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7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43	-	1,94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5,620</u>	<u>7</u>	<u>1,943</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121,314</u>	<u>25</u>	<u>100,547</u>	<u>27</u>		
<b>權益</b>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02,330	43	180,700	49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84,630	18	42,490	12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4	1	1,66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42	-	1,7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1,890	15	44,808	12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 1,837)	-	( 1,242)	-		
3500 庫藏股票		( 8,575)	( 2)	-	-		
3XXX <b>權益總計</b>		<u>354,454</u>	<u>75</u>	<u>270,152</u>	<u>7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475,768</u>	<u>100</u>	<u>\$ 370,69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47,8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		
	(二十三)	( 96,283)	( 39)
5900 營業毛利		151,583	6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669)	(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5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0,272	6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20,617)	( 8)
6200 管理費用		( 28,887)	(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7,064)	(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6,541)	( 31)
6900 營業利益		73,731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12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48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518)	- ( 47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010)	(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062)	( 1)
7900 稅前淨利		71,669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21,805)	( 9)
8200 本期淨利		\$ 49,864	2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1,080	1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5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269	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2.56	\$ 1.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2.50	\$ 1.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盈餘		庫藏股票	權益	總額
						資本公積—員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0,000	\$ 40,000	\$ 1,504	\$ 551	\$ 1,860	\$ 14,713	(\$ 1,730)	\$ -	\$ 236,898	
本期淨利	-	-	-	-	-	31,080	-	-	31,0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488	-	4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080	488	-	31,568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	-	-	-	1,115	( 1,115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30 )	130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三)	-	-	776	-	-	-	-	7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十四)	700	579	( 369 )	-	-	-	-	91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0,700	\$ 40,579	\$ 1,911	\$ 1,666	\$ 1,730	\$ 44,808	(\$ 1,242)	\$ -	\$ 270,152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0,700	\$ 40,579	\$ 1,911	\$ 1,666	\$ 1,730	\$ 44,808	(\$ 1,242)	\$ -	\$ 270,152	
本期淨利	-	-	-	-	-	49,864	-	-	49,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595 )	-	( 59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864	( 595 )	-	49,269	
111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	-	-	-	3,108	( 3,108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488 )	488	-	-	
現金股利	-	-	-	-	-	-	( 20,162 )	-	( 20,162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20,000	41,250	-	-	-	-	-	61,25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十四)	1,630	1,259	( 1,110 )	-	-	-	-	1,77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三)	-	-	741	-	-	-	-	741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二)	-	-	-	-	-	-	( 8,575 )	( 8,575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2,330	\$ 83,088	\$ 1,542	\$ 4,774	\$ 1,242	\$ 71,890	(\$ 1,837)	(\$ 8,575)	\$ 354,4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註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1,669	\$ 37,437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二)	8,110
	六(七)(二十二)	1,84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27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518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1,712 )
租賃修改利益	( )	( 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益)損 之份額	6,010	8,6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 2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六(二十)	- ( 2 )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2,669 1,358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 1,358 ) ( 2,19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二十三)	741 776
處分投資利益	( )	( 285 )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帳款	32,696	( 50,576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36 )	28,216
其他應收款	- 51	
存貨	3,049	8,798
預付款項	( 2,232 )	1,527
其他流動資產	( 164 )	8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 ( )	64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	34,361	( 17,050 )
應付帳款	( 18,486 )	448
應付帳款-關係人	865	497
其他應付款	8,181	2,35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 12	
負債準備	705 ( )	2,403 )
其他流動負債	( 1,408 )	1,3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4,259	26,613
支付所得稅	( 12,337 )	( 4,526 )
收取之利息	1,712	375
支付利息費用	( 518 )	( 47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3,116</u>	<u>21,987</u>

(續次頁)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610 )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0 )	( 52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2 )	( 49 )
購置無形資產	( 969 )	( 570 )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18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 6,261 )</b>	<b>( 1,061 )</b>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1,000	60,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 44,000 )	( 6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20,162 )	-
現金增資	六(十二)	61,25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 1,631 )	( 1,362 )
長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35,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779	910
買回庫藏股票		( 8,575 )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24,661</b>	<b>( 452 )</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b>		<b>151,516</b>	<b>20,474</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六(一)</b>	<b>86,157</b>	<b>65,683</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六(一)</b>	<b>\$ 237,673</b>	<b>\$ 86,157</b>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泰又



經理人：方泰又



會計主管：莊雅蘭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025,389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49,864,29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986,42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94,677)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66,308,575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00662284 元)	(40,6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5,708,57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情形	
112/02/24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11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4/06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5/05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孫正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12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8/09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12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2/20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曾耀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 112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3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內容案 (4) 修訂「內部稽核作業制度」案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3/13 審計委員會	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孫正強、獨立董事黃正昌、稽核主管蕭子淳
	溝通事項	(1) 112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專案審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內容案 (4) 修訂「核決權限表」部分項目案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2 年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112 年 第 1 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2 年 08 月 10 日至 112 年 10 月 06 日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46.0 元至 58.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57,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575,101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 )	78.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57,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0.78%

##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二條：適用對象</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p> <p>本公司人員藉由第三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推定為本公司人員所為。</p>	<p>第二條：適用對象</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p> <p>本公司人員藉由第三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推定為本公司人員所為。</p>	為配合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酌修正文字敘述。
<p>第五條：專責單位</p> <p>本公司指定<u>管理處</u>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u>且相關單位</u>分權負責，隸屬於董事會，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第三款~第六款&lt;略&gt;</p> <p>七、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p>	<p>第五條：專責單位</p> <p>本公司指定<u>財務處</u>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第三款~第六款&lt;略&gt;</p>	<p>一、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提供專責單位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及其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爰修正本條標題及序文規定。</p> <p>二、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規定專責單位主要掌理之事項包括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爰修正移列現行第二款規定。</p> <p>三、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規定針對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承諾及執行，應製作文件化資訊並妥善保存，爰增訂第七款規定。</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利益迴避</p> <p>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p>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p> <p>&lt;以下略&gt;</p>	<p>第十一條：利益迴避</p>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p>&lt;以下略&gt;</p>	<p>一、為配合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酌修正文字敘述。</p> <p>二、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會議事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酌修本條第一項文字。</p> <p>三、配合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三項，增訂本條第二項，明定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董事會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p>
<p>第十三條：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p> <p>&lt;略&gt;</p>	<p>第十三條：禁止洩漏商業機密</p> <p>&lt;略&gt;</p>	本條係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五條有關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而訂定，爰修正本條標題。
<p>第十四條：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p> <p>&lt;略&gt;</p>	<p>第十四條：禁止內線交易</p> <p>&lt;略&gt;</p>	本條係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有關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而訂定，爰修正本條標題。
<p>第十五條：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p> <p>&lt;略&gt;</p>	<p>第十五條：保密協定</p> <p>&lt;略&gt;</p>	本條第一項係有關禁止內線交易，爰配合修正本條標題。
<p>第十六條：遵循及宣示誠信經營政策</p> <p>本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p> <p>本公司應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其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其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p>第十六條：對外宣示誠信經營證策</p> <p>本公司應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其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其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上市上櫃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爰增訂本條第一項，並配合修正本條標題。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其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p><b>第二十一條：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b>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u>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亦得匿名檢舉，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u>  第二款~第三款&lt;略&gt;</p> <p>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p>本公司專責單位應依下列程序處理檢舉情事：</p> <p>第一款~第二款&lt;略&gt;</p> <p>三、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u>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u>  &lt;以下略&gt;</p>	<p><b>第二十一條：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b>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u>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即 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u>  第二款~第三款&lt;略&gt;</p> <p>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p><u>並由本公司專責單位依下列程序處理：</u></p> <p>第一款~第二款&lt;略&gt;</p> <p>三、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p> <p>&lt;以下略&gt;</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允許匿名檢舉、完成檢舉事件之調查後應施行適當的後續行動，爰修正本條第二項第一款、第四項本文及同項第三款文字。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三條：<u>內部宣導、建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u></p> <p>本公司專責單位應每年舉辦一次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p> <p>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p> <p>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p> <p>本公司應於內部網站揭露違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p>	<p>第二十三條：建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p> <p>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p> <p>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p> <p>本公司應於內部<u>公告</u>揭露違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p>	<p>一、本條第一項係有關內部宣導，爰配合修正本條標題。</p> <p>二、酌修文字措辭。</p>
<p>第二十四條：施行 &lt;略&gt;</p> <p>本作業程序訂於<u>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一日</u>。</p> <p>第一次修訂於<u>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九日</u>。</p>	<p>第二十四條：施行 &lt;略&gt;</p> <p>本作業程序訂於<u>中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一日</u>。</p>	修正文字敘述及增列本次修訂日期。

## 竹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二十六條 (第一項~第二項 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決定。有關股利之發放，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以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第二十六條 (第一項~第二項 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決定。有關股利之發放，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以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u>為原則</u> 。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刪除「為原則」字眼，明定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106年07月13日。 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07年 <u>06</u> 月29日。 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08年 <u>04</u> 月29日。 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0年 <u>07</u> 月22日。 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1年 <u>06</u> 月30日。 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2年 <u>06</u> 月30日。 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3年 <u>05</u> 月31日。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106年07月13日。 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 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 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0年7月22日。 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 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